

Exploring the Concept of Dai's Semantic Structure from *Er Ya Zhu Shu*—On the Position of *Er Ya Zhu Shu* in the History of Ya Xue

Yili Wang

Gongzhou National University, GongZhou, South Chungcheong, 32588, South Korea

Abstract

Er Ya is one of the Confucian classics in China, which has significant influence in phonology, etymology, ancient writing, and exegesis. It is also a classic work that studies the structure of word meanings and the history of elegant studies. As the authors of *Er Ya Annotations*, Guo Pu and Xing Bing have positive significance for the inheritance of *Er Ya* and the development of Chinese elegant studies. This paper briefly introduces Guo Pu, Xing Bing, and *Er Ya Zhu Shu*. Based on Guo Pu and Xing Bing's *Er Ya Zhu Shu*, it analyzes the binary concept in ancient Chinese word meaning structure. Finally, it explores the position of *Er Ya Zhu Shu* in the history of Ya studies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word meaning structure.

Keywords

Er Ya Zhu Shu; word meaning structure; exegesis; Yaxue

从《尔雅注疏》探讨代的词义结构观念——浅谈《尔雅注疏》在雅学史上的地位

王一利

公州国立大学, 韩国·忠清南道 公州 32588

摘要

《尔雅》是中国儒家经典之一,在音韵学、词源学、古文字以及训诂学等方面有着重要影响,也是研究词义结构、雅学史的经典著作。郭璞和邢昺作为《尔雅注疏》的作者,对于《尔雅》的传承以及中国雅学的发展都有着积极意义。论文简要介绍了郭璞、邢昺及《尔雅注疏》,并基于郭璞和邢昺的《尔雅注疏》分析了古人的词义结构当中的二分观念,最后从词义结构角度探讨了《尔雅注疏》在雅学史当中的地位。

关键词

《尔雅注疏》; 词义结构; 训诂学; 雅学

1 引言

词义研究始终是中国语言学研究当中的重点内容,随着现代语言学的发展,对于词义的研究逐渐向我国古代拓展,《尔雅》作为中国最早的训诂学著作,是研究古人语言文化的主要对象。而郭璞和邢昺参与著作的《尔雅注疏》,在整个训诂学、雅学发展过程中都有着重要意义,在探索古代词义结构、语义观念过程中发挥了积极作用。论文从郭璞与邢昺的《尔雅注疏》入手,探索古人词义结构观念,分析该书在雅学史上的作用和地位,为雅学、训诂学的传承,以及汉语言学的研究提供参考支持。

2 邢昺及《尔雅注疏》

《尔雅注疏》是儒家经典《尔雅》的注解,该书主要包括郭璞的《尔雅注》,以及邢昺的《尔雅疏》两个部分,邢昺的《尔雅疏》是对郭璞的《尔雅注》的进一步注释,体现了由郭璞生活的两晋时期到邢昺身处的两晋时期的雅学的变化与发展。本文主要从邢昺负责的部分以及内容展开探讨研究。邢昺是北宋的经学大家,曹州济阴人,其所著之书甚多,校定过《周礼》《尔雅》等,也讲解过《论语》《礼记》等,还有《论语正义》《尔雅疏》等作品,而且其所著书籍至今仍然被采用研究,对于中国语言学的发展有着重要影响。

邢昺的《尔雅疏》的主要特点和内容包括以下几个方面:第一,对郭璞注释内容进行查缺补漏处理,扩大、丰富书籍内容;第二,对《尔雅》当中的每个词条展开详细解读;第三,解释声义通假,以及语音转变,帮助人们更好地了解时

【作者简介】王一利(1995-),女,中国吉林长春人,在读博士,从事文学研究。

代变化之下形成的“假音”“转语”；第四，丰富引证内容，确保解释真实、详尽、清晰，解释风俗礼仪以及典章制度等，为相关研究提供重要资料；第五，以通俗易懂的语言点评资料，确保实事求是，帮助人们理解^[1]。

在实际著作《尔雅注疏》的过程中，邢昺付出了诸多心力和时间，不仅对之前的注解内容进行补充和分析，而且还融入了自身的理解，对后续《尔雅》的研究提供了极大支持。

3 基于邢昺《尔雅注疏》分析古人的词义结构观念

根据相关统计可知，在《尔雅》当中“数词共训”当中有接近三分之一的数量是通过词义结构分析辨析被训释词的，这表明邢昺在实际为《尔雅》著疏的过程中，呈现出了以下特点，即不仅通过引证证明释词的意义，而且着重加强了对于被训释词“同中之异”的分析和研究，这也在一定程度上体现了邢昺的词义结构观念。邢昺认为词义并非单独存在的个体，而是需要在词群当中，通过认同别异的方式展开分析，在实际分析词义的过程中，可将其结构划分为两个部分，其一为训释词，可通过对其的分析，将多个被训释词联系到一起，其二为区别义素，也就是指邢昺分析、辨别出的词义特点，主要用于表现被训释词的独特性。

3.1 《尔雅注疏》词义结构分析

结合上述分析可知，《尔雅注疏》当中对于被训释词的疏证都是通过两个部分展开的，即采用的是词义结构的二分方式。词义结构二分顾名思义，就是从词义角度将其划分为两个结构部分，共性义素和区别义素。其中前者指的是词群当中具有共同意义的部分，既是该词群划分的主要依据，同时也是该区别该词群与其他词群的根本；后者则指的是个词当中具有自身含义、特点的部分，主要用于将其与词群当中的其他词区分开来。而从义素量的角度进行分析，采用二分的方式对词义结构进行分析的过程中，其主要目的并不是将词汇分解开来，而是通过分解词义结构，加强对于词汇的理解，达到释义的目的和效果。因此，在实际采用词义结构二分法进行释义的过程中，为确保释义的准确性以及可靠性，需要明确词义所具备的基本条件，以及关键内容，而《尔雅》当中的“数词共训”的训释体则为该词义结构分析方法奠定了良好基础和条件。

《尔雅》共计十九篇，其中前三篇为一般词语汇编，后面十六篇则是百科词语汇编。随文释义中，对于单词的解释通常采取的是“直训”的方式，一个词在不同的诗句当中，会采用同一种解释；不同的词则会使用一个字进行训释；此外，其他具有相同含义的词，也会采用同一个字进行训释。将采用同一个字训释的词收集、编纂在一起，就会形成一个当中的“数词共训”条目。“数词共训”是《尔雅》当中的关键性训释体，《尔雅》当中前三篇有五百多个词条，其中

为“数词共训”体的近三百条，在前三篇训释词条当中占比超过二分之一，足见其重要性。此外，“数词共训”是一种以上下文为基础的“一词一训”的方式，通过转化分析，将词汇脱离原有语境，依托于被训释词和训释词之间的关系进行解释进而形成词义。

由上述分析可知，“数词共训”当中被训释词和训释词之间的关系对于词义训释有着直接影响。结合《尔雅》实际特点和词汇情况，其中训释词与被训释词之间的意义关系主要包括以下三种类型：第一，当训释词为上位词，如“祀、尝、蒸”等皆为“祭”的别名，其中祭是上位词，“祀、尝、蒸”等被训释词均是“祭”的别名，属于下位词，其中“祀”是长久不绝的“祭”，“尝”指的是秋天的“祭”，“蒸”指的是冬天的“祭”。第二，训释词为被训释词的同义词，指的是二者处于相同的语义层次，如“命、令、训、谒”等，都是“告”的意思，从词义角度上来看，属于同义关系。第三，训释词揭示被训释词共同的词义特点，指的是一个词在表层意思之下，还具有深层含义，如“庭”是“廷”分化而来，原本指的是朝廷，后来将朝廷作为“廷”专用的词汇，而“庭”则被分化成两层含义，其中表层含义指的是“厅堂”，而深层含义则指“直而长”，来源于最初“庭”（“廷”）指的是建筑，而建筑具有“直而长”这一特点。如“梠、梗、较”，其表层含义各不相同，但是深层含义分析过程中，不难发现，其中都隐含“直”这一特点，因此，在解释的过程中，使用训释词“直”用以揭示上述词义^[2]。

根据对词义结构二分方式的介绍可知，在实际采用二分法进行词义分析的过程中，提取其中的特征是确定词义的关键所在，通过提取同中之异，能够有效了解每个词与其他词之间的区别，明确其特征，进而确定词义，这使得释义不仅能够帮助读者明确词的表面意思或者指代的事物对象，而且能够更好地了解其深层含义，并将其与其他词语区分开。

3.2 词义结构二分观念分析

邢昺词义结构二分观念并非为邢昺本人独创，是在前人的基础上，通过继承、总结训诂经验和智慧发展形成而来。

一方面，《尔雅》作为训诂著作，其本身已经体现了词义结构二分观念。通过对《尔雅》的了解可知，该书在实际编撰的过程中，已经体现出来类聚群分、共理相贯这一观念，词汇编排、训释的过程中，是符合词义内在规律的，有助于构建良好的词汇体系，也充分体现了词义结构观念。例如，在“鸟罟谓之罗”这一句训释当中，已经体现了词义结构二分性。结合上述分析，从词义结构二分角度展开剖析，可知“罟”是“罗”等词汇的上位词，而“鸟”则是其中的“区别义素”，在《尔雅》里的大多数训释中，都包含被训释词和区别义素，具有极其明显的词义结构二分特点。因此，《尔雅》当中的词义结构二分观念，会对注疏者的词义观念产生影响也不足为奇。邢昺并非第一个为《尔雅》注释的学者，在他之前还有孙炎、郭璞等人，在实际注释的过程中，

也会无形之中采用二分观念,而邢昺则是在前人的基础上,将词义二分观念扩大、弘扬开来^[9]。

另一方面,词义结构二分观念也是我国训诂学发展以来的普遍观念。语言文字作为文化的主要载体的传播媒介,词义在其中有着重要的作用和影响,其中积淀着整个民族的思想意识。因此,词义结构观念并非某个人提出来的,而是在使用语言的过程中,逐渐形成的符合社会群体意识的观念。我国训诂学具有悠久的历史文化背景,训诂学体系当中的著作也不仅包括《尔雅》以及中相关注释书籍,而词义结构二分观念也体现在其他训诂典籍当中,这也在一定程度上说明了词义结构二分观念是我国训诂学的普遍观念。例如,杨雄的《方言》,杨雄采用词义结构方式,细致地对不同词汇展开释义,细化了“小”的种类和含义,“私”表示的是小的物品,“纤”指的是细小的帛,“稚”指的是小的年龄,其中“小”为共性义素,“年龄”“物品”“帛”等则为区别义素。除《方言》之外,《释名》《说雅》《释亲》《诗》《三礼注》等书籍,当中也蕴含着词义结构二分观念。其中最为主要的典籍莫过于许慎的《说文解字》,该书是我国训诂学当中的著作,也是重要的训诂方式,相较于之前的训诂典籍而言,《说文解字》当中的词义结构二分观念更加突出,而且具有较强的系统性,主要是通过定义或者描写的方式,解释词汇的含义和结构,体现词义特点,在我国训诂学发展史当中有着不可替代的地位。随着我国训诂学的发展和研究,到清代时王念孙疏证《广雅》、段玉裁注解《说文》等,词义结构二分观念则相较之前发展得更加成熟、明晰。这说明词义结构二分观念在我国训诂学当中具有较强的普遍性,也是随着训诂学的不断发展而逐渐成熟起来的。

4 从词义结构探讨《尔雅注疏》在雅学史上的地位

邢昺是雅学史当中的名师大家,但是相较于其他《尔雅》名家,邢昺的争议也相对较大,后辈分别从传统训诂学、理论训诂学以及词义理论等多个方面对邢昺进行评价。其中争议最大的就是传统训诂学方面,清代部分学者认为邢昺“多能引证”,而也有部分学者认为邢昺“复多缺略”,而且大多认为邢昺缺少发明,甚至有人认为邢昺肤浅;在理论训诂学方面,黄侃跳出了清代学者的局限性,从学术角度、历史角度以及理论研究角度对邢昺的《尔雅疏》进行评价,肯定了他的价值;在词义理论方面,随着现代语言学、理论训诂学的发展,人们对于邢昺有了新的看法,从词义理论角度对邢昺展开审视可评价,并肯定了他在《尔雅》注释史当中的关键地位。纵观整个雅学史的发展历程可知,邢昺的《尔雅

疏》在其中起到了承前启后的作用,对于雅学史的发展有着重要意义。

邢昺《尔雅疏》的主要贡献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第一,扩充郭注,拾遗补缺,丰富了《尔雅》注释内容,补充的内容虽然相对较少,但十分精细,准确度较高,态度严谨,实事求是^[4]。第二,疏通词义,邢昺的《尔雅疏》的主要价值就是疏通词义,分辨解析词义,帮助后人更好地理解《尔雅》的内容,在训诂学史当中对于人们研究古代语言有着重要的指导作用和价值,不仅详细解释的词条的同义内容,以及词汇的特殊含义,而且通过声训的方法,有效指出了音转现象以及通本字的含义,在通假字发展过程中起到了关键作用。第三,邢昺的《尔雅疏》其中引证丰富,所应用的资料解释也十分详尽,而且其中还涵盖了各种风俗礼仪、典章制度等,对于古代典籍、制度等方面的研究具有重要意义。第四,邢昺对于各方面资料的点评和说明可靠性较高,实事求是,便于读者理解词义,有效降低了今人阅读、分析《尔雅》的难度。

邢昺《尔雅注疏》在雅学史当中的作用价值不仅表现在能够帮助今人更好地了解、研究古人词义结构方面的观点以及认识程度,而且邢疏也是科学研究同义词的鼻祖,为现代汉语研究工作,以及同义词理论探索指明了方向,也奠定了良好基础。基于邢昺《尔雅注疏》,得到了如下启示,在实际研究同义词的过程中,要具备词汇系统思想,通过词义结构分析,合理运用词义辨析方法展开研究和分析。

5 结语

通过对邢昺《尔雅注疏》的系统分析和研究,明确其中的词义结构二分训释方法,并由此总结探讨了古人的词义结构观念,发现古人对于词义结构的认知起源较早,而且在训诂学领域当中词义结构二分观念具有明显的普遍性,随着训诂学的发展,词义结构二分法也逐步成熟。在此过程中《尔雅注疏》呈现出了承前启后的作用,在雅学史上有着不可替代重要地位。

参考文献

- [1] 崔新.浅谈《尔雅注疏》及其著录情况[J].赤峰学院学报(汉文哲学社会科学版),2015,36(9):209-211.
- [2] 王其和.论刘玉麀的《尔雅校议》和《尔雅补注残本》[J].南京师范大学文学院学报,2013(1):173-175.
- [3] 李煜.《尔雅》研究述要[J].井冈山师范学院学报,2005(1):14-16.
- [4] 左林霞.从《尔雅》注疏“常也”“法也”条看古代中国人的法意识[J].武汉教育学院学报,1996(1):37-40.
- [5] 王纓.邢昺《尔雅注疏》的贡献[J].广西师范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1988(2):19-22.